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

2022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经费公开说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中心2022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经费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负责贯彻执行中央、省、市有关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以及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负责推进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工作，拟订有关规划计划、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，并组织实施；承担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综合改革工作；承担县本级政务服务平台的建设和管理；承担县本级行政管理事项“一站式”受理和办理，管理、协调、服务和监督驻厅事项及窗口工作人员；指导全县政务服务窗口单位效能建设；组织开展全县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业务研究、调研评估、业务培训和标准化建设工作；指导、协调和督查乡（镇）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工作；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政府办公室交办

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成立于2012年8月，为正科级事业单位，加挂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牌子，属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中心现有工作人员9人，其中在编2人，非在编7人；临聘人员6人，其中公益性岗位3人、聘用保安、保洁3人，县政务大厅有窗口工作人员126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数251.88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156.53万元，同比增长10.19%，属正常人员基本工资调整变动因素，按照2021年12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、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公用经费20.35万元，同比增加5.4%，属人员变动因素，其中办公费7万元，取暖费7.84万元，培训费1.25万元，工会经费1.67万元，福利费2.09万元，其

他交通费用0.5万元。专项75万元，同比下降25%，其中政务大厅运行经费60万元；政务外网安全运行检测维护费5万元；正宁县数字政府建设项目启动资金10万元。下降原因由于财政2022年预算部分项目没有列入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2年部门预算指标251.88万元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156.53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20.35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75万元。

（一）人员支出预算156.53万元，按照2021年12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、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20.35万元。同比增长5.4%。项目支出预算75万元，同比下降25%。其中政务大厅运行经费60万元；政务外网安全运行检测维护费5万元；正宁县数字政府建设项目启动资金10万元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中心共预算三公经费1.25万元，其中培训费1.25万元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

六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2年末申报政府采购项目

二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单位占有固定资产期末账面数原值1614.29万元，其中：土

地、房屋及构筑物1239.95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76.81%；通用设备347.5万元，占21.53%；专用设备0.26万元，占0.02%；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，占0%；图书档案0万元，占0%；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26.57万元，占1.64%。单位严格控制资产购置相关规定，充分发挥资产使用效益最大化，单位没有对外投资、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情况。

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一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申报情况

中心未申报专项转移支付项目

二、预算绩效情况

中心无预算绩效评价项目